

# 乐昌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---

## 乐昌市食安办关于 2021 年春节期间 食品安全消费的提示

为使广大消费者在春节期间玩得开心、吃得安心，市食安办向广大市民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发出食品安全消费提示：

**一、防控尺度不减。**各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要落实疫情防控的要求，在节前开展一次自身隐患排查、一次全面清洁消毒、一次食品安全培训教育；各农贸市场、商场超市、餐饮企业要落实进场扫码、体温检测、佩戴口罩等疫情防控措施；广大市民群众前往商场超市、农贸市场采购食品时，应佩戴口罩，严格遵守商家疫情防控相关规定。购买商品时应与他人保持间距，倡导自助购物、非接触扫码付费，减少排队时间。提倡绿色消费，节约用餐，配备公筷公勺餐具。

**二、选购食品方面。**采买食材应选择储藏条件好、符合卫生要求的正规经营场所，购买感官正常的食材。选购预包装食品及散装食品时应仔细查看包装上标注的企业名称、产品规格、生产日期、保存条件等内容是否清晰、齐全，查看有无鼓包（胀袋、胖听）等现象。要妥善保存

购物发票和相关凭证。不要轻信以产品销售为目的健康知识讲座、专家报告等。不要盲目通过会议销售、电话销售、免费试用等活动购买食品和保健食品。

**三、就餐用餐注意事项。**外出就餐时，要查看餐饮服务单位疫情防控措施是否到位，是否健康监测、配备洗手消毒设施或免洗手消毒液、间隔错位就餐、提供双筷位勺或公筷公勺餐具、场所清洁通风等；查看餐馆是否持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，建议选择卫生条件好、设施设备齐全、实施“明厨亮灶”的餐馆。尽量不选择客流量陡增的餐馆用餐、订餐，以防因超负荷加工和超能力接待导致食品安全事件发生。就餐时要注意分辨食物是否有异物、是否烧熟煮透。注意个人卫生，养成餐前洗手好习惯，不拥挤、不扎堆，保持安全距离；要慎食高风险食品，若选择食用凉菜、熟食卤味和生食水产品等冷食、生食类食品时，应注意查看食品经营单位是否有经营相关冷食和生食类品种的项目；不尝鲜、不贪口腹之欲，不食用野蘑菇、鲜黄花菜、河豚鱼、织纹螺以及一些可能具有毒性或有寄生虫风险的产品。

**四、家庭烹调食品方面。**在家制备餐食时，应洗净双手，厨具和餐饮具等要清洁并生熟分开；挑选新鲜、卫生的原材料，认真清洗并做到烧熟煮透；湿河粉、米粉(线)等谷类发酵制品、泡发的木耳或银耳等，尽量在购买当天或泡发当天食用完，凉菜要现做现吃；选取五指毛桃等材料煲汤的，一定要从正规渠道购买，不要购买来源不明的

煲汤材料；冷冻食品烹饪前应彻底解冻，以防食品中心加热不透；外购熟食或外出就餐打包的食品，在下次食用前应先确认是否变质，已变质的食品要及时清理，未变质的食品要彻底加热煮透后方可食用。

一旦出现恶心、腹痛、腹泻、发热等不适反应时，应立即停止食用可疑食物，尽快就近就医，并保留可疑食物样本。

节日期间，市场监管等部门将加强食品安全巡查，消费者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或发生疑似食物中毒，及时拨打 12345、12315 热线向市场监管部门投诉举报。

乐昌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月14日

